

# 國家電影及視聽文化中心

## 委託代理授權書

本廠商授權下列代理人全權代理本廠商參加貴中心採購招標「場館租借系統建置-資訊服務委託案(2023-A005)」之開（決）標、行使減價或比減價、議價(約)及相關事宜，該代理人資料及使用印章如下：

一、委託代理人	代理人姓名	
	身分證字號	
	簽章	
二、本廠商授權投〈開〉標專用章 〈未委託代理使用專用印章者請勿蓋章〉		
<b>委任人</b> 廠商名稱： 印章： 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width: 200px; height: 100px; display: inline-block; vertical-align: middle;"></div>		
負責人姓名： 印章： 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width: 80px; height: 60px; display: inline-block; vertical-align: middle;"></div>		
年 月 日		
<b>注意事項：</b> 廠商負責人或代理人於開標或比減價時，應依下列規定出示身分證件及本授權書： 1、投標廠商若由負責人親至開標現場，須攜帶廠商印章及負責人印章(如未帶負責人印章得由負責人以簽名代替)，及出示負責人身分證件，但無須填寫出示本授權書。 2、投標廠商若委由代理人出席開標現場，須攜帶 1. 廠商印章及負責人印章，或 2. 授權投〈開〉標專用章，另應填寫並出示本授權書及代理人身分證件。		